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8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 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公告名称：《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
锁定期届满日期	2026-10-30
可解锁股票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可解锁股票数量：84,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0.04 %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届满。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5766757）中所持有的 280,000 股已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

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B887711928），过户价格为 8.39 元/股，过户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开始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满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30%、30%、40%。锁定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届满，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8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包括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具体考核指标如下：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在 2025 年-2027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持有人解锁对应批次标的股票的条件之一，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4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0%。 （2）以 2024 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00%。
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5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0%。 （2）以 2025 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6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00%。

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 2026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 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00%。 （2）以 2026 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7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00%。
--------	--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员工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若解锁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当期对应标的股票方可按比例解锁。若公司当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则对应的标的股票不得解锁，不得解锁的部分由公司以出资金额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公司回购的股份将注销或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2,155,711.50 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32,869,401.4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1.71%，高于目标值。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考核目标已成就。

（二）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

持有人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

绩效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当年实际可解锁的权益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锁的数量×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锁的额度因个人层面考核原因不能解锁的，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管理委员会可以将收回的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给指定的具备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如没有符合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资格的受让人，则由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共同享有；或由公司以出资金额进行回购，公司回购的股份将注销或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经公司考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 2025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均为“合格”等级，故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均为 100%，当期全部解锁。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解锁的标的股票对应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解锁数量为 84,000 股，占总股本的 0.04%。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根据《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并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出售所得现金资产及本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中的其他现金资产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或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将相应标的股票全部或部分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终止，也可经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审批程序延长。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出售或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的，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的资格、数量、条件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